**教育部玉山學者計畫申請書**

**教育部玉山青年學者計畫申請書**

**（標題擇一）**

**學者姓名：**

**申請學校：**

**學門領域：**

**中華民國111年 月 日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教育部玉山學者計畫申請書/****教育部玉山青年學者計畫申請書（擇一）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學者姓名** |  |
| **申請學校名稱** | **○○學校** |
| **申請學門領域(限勾選1項)** | **□人文與藝術 □社會科學****□理學 □醫學****□工學 □生命科學及農學** |
| **申請補助金額** | **教育部每年補助外加薪資 元****教育部每年補助行政支援費 元****補助總額 元（共3年/ 5年）**(短期交流者請依在校服務時間之比例填寫金額) |
| **執行期間** | **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** |
| **玉山（青年）學者****聘任規劃** | **服務單位：****職 稱：****起聘日期：** |
| **計畫聯絡人** | **單位：****職稱及姓名：****聯絡電話：****傳 真：****電子信箱：** |
| **業務承辦人 簽章** |  | **單 位 主 管 簽章** |  | **校長簽章** |  |

**中華民國 111年 月** |

1. **擬聘學者資料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中文姓名 |  | 出生年月日（西元） |  年 月 日 | 照片 |
| 英文姓名 |  |
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 國籍 |  |
| 聯絡方式 | 電話： 傳真（可選填）：行動電話（可選填）： 電子信箱： |
| 現職服務機構 |   | 職稱 |  |
| 申請類別及條件 | □**玉山學者**  □編制內專任教師□編制外專案教師 （年齡需滿65歲）□短期交流預計每年在校服務時間 個月（至少3個月） | * 曾於國際一流學術研究機構任職10年以上，具國際學術聲譽或具掌握達國際領先水準之核心技術，並有領導學術研究團隊之經驗。
* 曾獲諾貝爾獎、國家級研究院院士、國際重要學會會士或相當等級之獎項。
* 近5年之學術貢獻於所屬領域表現卓越。
 |
| * 曾於**國際知名公司**任職10年以上，具國際學術聲譽或具掌握達國際領先水準之核心技術，並有領導學術或產業研究團隊之經驗。
* 近5年之**產業**貢獻於所屬領域表現卓越。
 |
| □**玉山青年學者** □編制內專任教師 □年齡45歲以下 □最高學歷畢業10年內以計畫申請截止日計算（取得最高學歷日期： 年 月 日） | □曾於國際一流學術研究機構任職5年以上，並具有發展潛力。* 曾於國際知名公司任職5年以上，並具有發展潛力。
* 有執行重大研究計畫之經驗。
* 近5年之學術貢獻於所屬領域表現優異。
 |
| **如未獲通過，學校是否同意仍以自籌經費聘任：**□是 (學校仍聘任並給予彈性薪資者，將另審查是否核予行政支援費)□否 |
| 是否有不符規定情形 | 1. 學校提供不低於國立大學教師同職級之法定薪資待遇（包含本俸、學術研究加給、主管加給等）

□是 □否（未符規定）1. 學校至遲於112年8月1日（含）前起聘

□是（預定於 年 月 日起聘） □否3. □已於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聘任聘任方式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例如：編制內專任教師） |
| 學術專長 |  |
| 學歷（至多5筆） | 校名/系科別 | 教育程度 | 畢業時間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經歷（至多10筆，含現職） | 服務機關 | 職稱 | 任職年月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（學經歷欄位可自行增列）

1. **審查項目**
2. **延攬人選過去學經歷表現**（學術重要貢獻、曾獲得之學術獎勵情形、重要之學術研究成果等）**：**

（一）個人履歷/CV

（二）玉山學者請提供近10年著作清單、玉山青年學者請提供近5年著作清單

（三）其他傑出表現（可選填）

1. **延攬人選未來研究主題與校務發展（如高等教育深耕計畫）之連結及預期效益**
2. 學者研究規劃及目標
3. 學者研究主題內容及其與學校校務發展關聯性，並**詳述與其關聯性**

□校務發展計畫

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（含特色領域研究中心，計畫名稱： ）

□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（USR）（計畫名稱： ）

□產學合作計畫（計畫名稱： ）

□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（計畫名稱： ）

□科技部跨領域研究計畫（計畫名稱： ）

□其他：

1. 研究工作之具體做法
2. 預期成效（預計可達到量化或質化之具體成果）
3. 預計期中達成之成效/進度（玉山學者於執行第1年期滿繳交、玉山青年學者於執行第2年期滿繳交）：
4. 預計期末（3年/5年）完成之成效：
5. **學校提供配套措施及條件**（應提供完善之行政支持系統，例如研究經費與設備、研究助理人事費、住宿與搬遷費、子女教育協助事項等；前開措施所需經費，學校可自籌經費及運用政府部門補助經費方式籌措。如有與企業合作提供實驗設備、共組研發團隊或挹注經費等相關配套措施，亦請特別敘明）。
6. **提供待遇之合理性**（例如學校申請本部補助非法定薪資待遇額度之評估方式、申請補助行政及業務費額度及用途；並請學校一併說明提供法定薪資狀況）
7. **團隊合作建立規劃情形**（聘請對象若為玉山學者，應與校內教研人員共同組成團隊，團隊成員應包括校內副教授職級以下成員或博士後研究人員；應鏈結接軌國外學術資源合作交流，並與學校發展相結合，且善用其國際學術網絡資源，協助任職學校國際化，推動國際交流合作，包括國際師生交換、跨國合作研究、雙聯學制等，若為玉山青年學者，無需填寫）
8. **經費規劃**
	1. 教育部補助**專任**玉山（青年）學者經費（單位：元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度 | 外加薪資/年 | 行政支援費/年 | 總計(元) |
| 第一年 |  |  |  |
| 第二年 |  |  |  |
| 第三年 |  |  |  |
| 第四年（玉山青年學者需填列） |  |  |  |
| 第五年（玉山青年學者需填列） |  |  |  |
| 合計（元） |  |  |  |

備註：

1. 此表請填列教育部補助款。
2. 玉山學者補助非法定薪資核給期間為3年，玉山青年學者補助非法定薪資核給期間為5年；請依學者之類型分別填寫經費規劃。

（與上表擇一填寫）教育部補助**短期交流**玉山學者經費（單位：元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度 | 預計在校服務時間 | 外加薪資 | 行政支援費 | 小計（元） |
| 第一年 | 例：3個月 | 例：4,000,000（1,000,000） | 例：1,500,000（375,000） | 例：5,500,000（1,375,000） |
| 第二年 |  |  |  |  |
| 第三年 |  |  |  |  |
| 合計（元） |  |  |  |

備註：**請填寫年薪，並備註依比例計算後之額度**

二、學校支持費用（單位：元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年度 | 學校提供法定薪資 | 學校提供之其他支持措施或經費 | 小計（元） |
| 第一年 |  |  |  |
| 第二年 |  |  |  |
| 第三年 |  |  |  |
| 第四年（玉山青年學者需填列） |  |  |  |
| 第五年（玉山青年學者需填列） |  |  |  |
| 合計（元） |  |  |  |

1. **其他應檢附文件**
2. 請檢附聘任學者申請須知（如附件）及願任同意書：同意書內容應包含聘任學校、服務單位、職稱、起聘日期及同意學校申請玉山（青年）學者經費補助等，並需請當事人親自簽名（請與計畫書裝訂成同一冊）。經本部審核獲通過者，後續尚需再提供國外原就職單位/大學之同意書。
3. 學術成果或業界貢獻（書面資料請與計畫書裝訂成同一冊）：
4. 玉山學者：請提供最近5年專門著作代表作全文5篇
5. 玉山青年學者：請提供專門著作代表作全文至多5篇。
6. 具產業重要貢獻之玉山學者：請提供專門著作代表作全文或業界重要貢獻成果至多5篇。
7. 推薦信函：聘任學者若屬玉山青年學者，應檢附推薦信2封（請將推薦信與計畫書裝訂成同一冊）。

附件

教育部玉山學者計畫

申請須知

□本人同意**\_\_\_\_\_\_（聘任學校）\_\_\_\_\_\_\_**代為申請教育部玉山學者計畫：

1. 依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延攬國際頂尖人才作業要點規定執行計畫。
2. 計畫經審核通過並撥付補助款後，核定名單將公告於本計畫網頁。
3. 遵守本計畫考核機制，依上開要點規定繳交年度績效報告（將於網站公開）、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。
4. 若為玉山學者，應與校內教研人員共同組成研究團隊（團隊成員應包括校內副教授職級以下成員或博士後研究人員），並鏈結國際學術網絡資源，協助任職學校推動國際交流合作等。

特立此同意書，以茲聲明

□本人明瞭玉山學者/玉山青年學者需經教育部審核程序通過後方能獲得補助。

申請人：

中 華 民 國 \_\_\_ 年 \_\_\_ 月 \_\_\_ 日